

广水市民政局 2025 年度福彩公益金使用 情况公示

2025 年，广水市民政局收到中央福利彩票公益金 306 万元、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317.5 万元、本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分成 513 万元。2025 年共收到福利彩票公益金 1136.5 万元。依据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结合上级资金分配意见，市民政局将资金重点安排用于为老年人、孤儿等特殊困难群体服务的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和受助对象直接受益的项目。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民政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鄂民政发》（民办发[2019]34 号）和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鄂民政发[2019]7 号）文件精神，现将我市 2025 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向社会予以公示：

一、中央福利彩票公益金 306 万元

（一）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88 万元

特困供养机构建设项目 88 万元。

该资金用于郝店镇农村福利院改造项目，但由于农村福利院体制机制改革要求，郝店镇农村福利院作为区域性特困集中供养中心之一，需要进一步完善消防和相关基础配套设施，故暂未使

用该资金。目前郝店已进入改造收尾阶段，预计7月份拨付一批资金。

项目联系人：赵思燕

联系电话：0722-6250079

（二）残疾人福利类项目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建设及购买服务项目 30 万元。

2025 年拨付精神障碍康复服务资金 12.2 万元，到随州益路爱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拨付精神障碍康复服务资金 11.8 万元，到湖北省炎黄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剩余 6 万元，待项目完全完成，检验合格后，予以拨付。

项目联系人：马鸣

联系电话：0722-6250091

（三）儿童福利类项目 53 万元。

1. 儿童福利“助学工程”项目 23 万元。

用于对被认定为孤儿且年满 18 周岁后仍在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高等专科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学生进行资助。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孤儿正常学习生活，提升孤儿幸福指数。

2025 年市民政局拨付孤儿助学金 22.75 万元，剩余 0.25 万元，待下一学期开始将继续发放给符合条件的孤儿。

项目联系人：兰德章

联系电话：0722-6250093

2. 儿童福利服务机构设施设备配置 30 万元。

用于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建设，增加基本设施建设、完备基础

设备，保障孤儿的基本生活质量，对孤儿提供安全、心理保障。

2025 年拨付未保中心劳务派遣人员服务费 0.856787 万元，到广水市劳务派遣有限责任公司；拨付未保中心 12 月电话费 0.0069 万元，到徐燕洁；拨付未保中心 1 月电话费 0.0069 万元，到徐燕洁；拨付未保中心 2 月电话费 0.0069 万元，到徐燕洁；拨付慰问困境儿童 0.1998 万元，到徐燕洁；拨付未保中心 2025 年夏季防溺水宣传费 1.4 万元，到广水市义工联合会；剩余 27.522713 万元，将持续用于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建设和儿童福利中。

项目联系人：徐燕洁

联系电话：0722-6696992

（四）社会公益类项目 135 万元。

殡葬基础设施设备建设和改造项目 135 万元。

用于广水市殡仪服务中心设施建设，增加基本设施建设、完备火化设备，保障殡葬所火化的顺利运行。

2025 年拨付殡葬基础设施设备建设资金 5 万元，到广水市城郊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殡葬基础设施设备建设资金 3 万元，到广水市太平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殡葬基础设施设备建设资金 3 万元，到广水市马坪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殡葬基础设施设备建设资金 5 万元，到广水市余店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殡葬基础设施设备建设资金 5 万元，到广水市关庙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殡葬基础设施设备建设资金 3 万元，到广水市陈巷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殡葬所休息大厅改建 20.16 万元，

到广水市殡葬管理所；拨付殡葬所休息大厅改建 1.9635 万元，到广水市殡葬管理所；拨付殡仪馆火化炉维修资金 14.8 万元，到广水市殡仪服务中心（广水市公墓服务中心）；拨付殡葬所办公设备购置 4.941 万元，到广水市殡葬管理所；剩余 69.1355 万元，将持续用于广水市殡仪服务中心设施建设中。

项目联系人：仇明富

联系电话：0722-6232701

二、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317.5 万元

1. 社会养老服务体系转移支付资金 50 万元。

响应国家政策，用于筹建老年人农村互助照料中心，为老人提供全方位的照料服务及娱乐休息的场所，让老人在家门口实现“老有所依、老有所乐、老有所安”。

2025 年拨付王家冲村互助照料中心建设 10 万元到广水市余店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2025 年拨付新岗村互助照料中心建设 10 万元到广水市武胜关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2025 年拨付张湾村互助照料中心建设 10 万元到广水市关庙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2025 年拨付盘龙岗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 10 万元到广水市财政局广水经济开发区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2025 年拨付横山坡村互助照料中心建设 10 万元到广水市长岭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

项目联系人：李叶

联系电话：0722-6238351

2.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30.5 万元。

包括特困供养机构提档升级10万元,家庭养老床位7.5万元,社区(村)打造养老服务示范站(中心)10万元,养老服务体系建设3万元,通过项目实施,改善老年人生活条件。

拨付胡家岩互助照料中心改造提升5万元到广水市马坪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军山社区幸福食堂1万元到广水市马坪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桥头村幸福食堂1万元到广水市骆店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前河社区老年友好型社区0.5万元到广水市应山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剩余23万元,将继续用于特困供养机构提档升级,家庭养老床位建设,社区(村)打造养老服务示范站(中心),改善老年人生活环境,提升老年人幸福感、满足感。

项目联系人:李叶

联系电话:0722-6238351

3.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人补助41万元。

拨付经济困难失能老人6月-10月18.21万元到广水市民政局代发工资户;拨付高龄失能老人补贴11月1.95445万元到广水市民政局代发工资户;拨付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人12月3.1万元到广水市民政局代发工资户;拨付经济困难失能老人12月0.01万元到广水市民政局代发工资户;拨付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人补贴4月1.96万元到广水市民政局代发工资户;拨付经济困难失能老人3月3.03万元到广水市民政局代发工资户;拨付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人补贴5月1.94万元到广水市民政局代发工资户;拨

付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人补贴 2 月 3.04 万元到广水市民政局代发工资户;拨付高龄失能老人 1 月 3.09 万元到广水市民政局代发工资户; 剩余 4.66555 万元, 将持续用于发放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人补助。

项目联系人: 庄永康

联系电话: 0722-6238723

4.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196 万元;

拨付适老化改造咨询费 0.3 万元到大华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拨付适老化改造入户评估费用 1.5 万元到广水市正阳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拨付 2026 年养老机构护理员持证补贴 0.7784 万元到广水市阳光福利院;拨付 2026 年养老机构护理员持证补贴 0.2 万元到广水市余店镇仁爱敬老院;拨付 2026 年养老机构护理员持证补贴 0.3 万元到广水市颐养老年公寓;拨付 2025 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 (柳林社区) 1 万元到广水市马坪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 2025 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 (长岭社区 1 万, 骑龙、狮坡各 0.6 万) 2.2 万元到广水市长岭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 2025 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 (九皇、强力、工新各 1 万) 3 万元到广水市广水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 2025 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 (清水桥 1 万, 同兴店、双塘、墩塘各 0.6 万) 2.8 万元到广水市十里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 2025 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 (桥头、天堡、青堆、陡坡各 0.6 万) 2.4 万元到广水市骆店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 2025 年日间照料中

心运营补贴（前河社区）1万元到广水市应山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胡家桥村）0.6万元到广水市城郊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民办养老机构2025年度运营补贴（福寿康养老中心）5.775万元到广水市应山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颐养老年公寓）5.445万元到广水市广水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武阳社区）1万元到广水市武胜关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双楼、金盘各0.6万）1.2万元到广水市余店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华仁医院）0.04万元到广水市十里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城南惠生养老服务有限公司）6.3375万元到广水市财政局广水经济开发区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蓝洋骨科医院）2.805万元到广水市广水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二医院医养康复中心）5.44万元到广水市广水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精神康复福利院）7.755万元到广水市广水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放心养老院）0.98万元到广水市陈巷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仁爱敬老院）1.44万元到广水市余店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2025年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幸福敬老院）4.5

万元到广水市十里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福利院网络维护 3.6 万元到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拨付福利院网络维护 1.8 万元到湖北兴德利通信工程有限公司;拨付养老机构保险 9.09 万元到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拨付养老机构保险 1.206 万元到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拨付幸福食堂建设资金(吴家榨村)4 万元到广水市城郊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资金(军山社区)4 万元到广水市马坪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 2025 年适老化改造资金 2.228 万元到湖北福寿顺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拨付 2025 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杏仁山、牛车湾、白果、徐店各 0.6 万) 2.4 万元到广水市蔡河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 2025 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吉阳、唐氏祠村各 0.6 万) 1.2 万元到广水市陈巷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 2025 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李店社区) 1 万元到广水市李店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拨付 2025 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天子、永兴、三合、大山各 0.6 万) 2.4 万元到广水市关庙财政所代管资金专户;剩余 104.2801 万元,将继续用于城乡、社区、养老机构等进行养老服务设施的改造提升、消防设施的完善;各养老机构的建设和运营补助资金。

项目联系人: 李叶

联系电话: 0722-6238351

三、本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分成 513 万

2025 年第一批市县福利彩票公益金分成 309 万元、2025 年第二批市县福利彩票公益金分成 204 万元。依据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结合上级资金分配意见，市民政局将资金重点安排用于为老年人、孤儿等特殊困难群体服务的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和受助对象直接受益的项目。

1、2025 年缴纳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09 万元。

现已拨付民政局缴纳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08.21 万元，到待报解预算收入；拨付福利院办理不动产证费用 0.055 万元，到湖北省非税收入待解缴户；拨付民政局测绘费 0.43 万元，到广水市大华房地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剩余 0.305 万元，后续将持续用于福利院土地使用权办理中。

项目联系人：杨前亮

联系电话：0722-6305237

2、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89.15 万元。

包括阳光福利院改造 33.66 万元；适老化改造 45 万元；养老宣传报道 0.49 万元；家庭养老床位 10 万元。

已拨付阳光福利院改造资金 33.66 万元，到广水市阳光福利院；拨付养老宣传费 0.49 万元，到湖北荆楚行传媒有限公司；拨付 2025 年适老化改造 2 包 24 万元，到湖北福寿顺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剩余 31 万元，将继续用于适老化改造及家庭养老床位项目建设。

项目联系人：李叶

联系电话：0722-6238351

3、困难群众福利 19.4 万元。

包括救助站改造 2.4 万元；特困供养照护 2 万元；困难群众慰问 15 万元。

已拨付困难群众救助宣传 1.5 万元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拨付救助困难群众宣传册 0.9 万元到广水市佳彩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拨付救助站改造费用 2.4 万元到湖北锦融建筑有限公司；拨付困难群众救助宣传 1.5 万元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湖北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申请单 0.34 万元到广水市佳彩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剩余 12.76 万元，将继续用于困难群众慰问及特困供养照护中。

项目联系人：王龙

联系电话：0722-6244100

4、儿童及孤儿福利 20.7 万元。

儿童主任培训 3.8 万元；困境儿童心理健康测评 4 万元；儿童收养档案整理及数字化 1.4 万元，收养评估 3.1 万元，孤弃儿童结对帮扶 8.4 万元。

已拨付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培训费 3.8 万元到随州市阳光雨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拨付困难儿童慰问 3.4357 万元到广水市应山益佳学府尚城生活馆；拨付收养评估费 3.067909 万元到随州市阳光雨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拨付儿童收养档案整理及数字化费用 1.4 万元到湖北乔木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拨付困难儿童慰问

2.6144 万元到广水市天富农贸有限责任公司;剩余 6.381991 万元,将继续用于困境儿童心理健康测评及孤弃儿童结对帮扶中。

项目联系人:兰德章

联系电话:0722-6250093

5、残疾人福利 15 万元。

由财政局直接下达指标到广水市残疾人联合会,共 15 万元。

6、剩余暂未分配使用资金 59.75 万元

计划 30 万元用于失能失智特困人员安装监控设备;29.75 万元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待项目具体实施细则敲定,本单位将加快支付进度。

广水市民政局

2026 年 6 月 16 日